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莫高股份

股票代码：6005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康达汽贸城院内综合办公楼西 3-1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中心 903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 3 号 3 号楼 5533 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中心 703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16 年 11 月【1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莫高股份”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莫高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5
附：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表.....	16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莫高股份	指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西藏华富	指	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陵控股	指	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软投资	指	华软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章程》	指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MA6T11G8XN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利萍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10 日
注册地址	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康达汽贸城院内综合办公楼西 3-1 号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中心 903 室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研发与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实业投资（不得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建筑材料、化工材料及产品（不含危化品及易燃易爆品）、机械电子设备、汽车零配件、纺织品、工艺美术品、矿产品的销售；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45 年 11 月 9 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MA6T11G8XN
联系电话	010-84098770
主要股东	华软投资

(二) 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13254645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广宇
成立日期	2010 年 9 月 21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 3 号 3 号楼 5533 室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中心 703 室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经营期限	2010 年 9 月 21 日至 2030 年 9 月 20 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京税证字 110107562072882

联系电话	010-64028852
主要股东	华软投资、王广宇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

（一）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境外永久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张利萍	女	中国	执行董事	无	北京
吕博	女	中国	监事	无	北京

（二）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境外永久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王广宇	男	中国	执行董事	无	北京
胡农	男	中国	总裁	无	北京
吕博	女	中国	监事	无	北京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股东

华软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持有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

华软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持有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9.5%的股份，王广宇持有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5%的股份。

王广宇持有华软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65%的股份，江鹏程持有华软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35%的股份。因此王广宇为西藏华富和金陵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四、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互相独立。华软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持有西藏华富 100%的股份，并持有金陵控股 79.5%的股份。吕博女士兼任金陵控股和西藏华富的监事。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未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一致行动意向，但各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存在的关联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11 日，金陵控股持有上市公司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中泰桥梁，股票代码：002659）8.02%的股份。

金陵控股持有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天马精化，股票代码：002453）21.68%的股份。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出于看好莫高股份未来发展的前景。

二、未来十二个月持股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继续增持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的莫高股份股票，并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法定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11】日，西藏华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购买莫高股份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 32,262,87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05%。

截至 2016 年 11 月【11】日，金陵控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购买莫高股份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 15,906,27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5%。

本次权益变动前（截至 2016 年 7 月 2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莫高股份普通股股票共计 32,215,05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03%；本次权益变动后（截至 2016 年 11 月 1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莫高股份普通股股票共计 48,169,14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受到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累计质押所持莫高股份股票 29,935,053 股，占持有莫高股份股票总数的 62.15%，占莫高股份总股本的 9.32%。除上述质押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的莫高股份股票不存在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莫高股份股票的情况如下：

买入				
月份	账户名称	成交数量（股）	成交最低价（元）	成交最高价（元）
2016 年 5 月	西藏华富	14,028,780.00	12.860	15.890
2016 年 7 月	西藏华富	2,280,000.00	14.170	14.560
2016 年 9 月	西藏华富	2,413,374.00	13.600	14.450
2016 年 10 月	西藏华富	1,951,600.00	14.320	14.740
2016 年 11 月	西藏华富	11,589,120.00	14.660	16.6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16年11月1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16年11月11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其他备查文件。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莫高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表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甘肃兰州
股票简称	莫高股份	股票代码	6005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康达汽贸城院内综合办公楼西 3-1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 3 号 3 号楼 5533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西藏华富购买莫高股份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 16,308,780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8%。金陵控股持股数量为 15,906,273 股, 占莫高股份总股本的 4.95%。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莫高股份普通股股票共计 32,215,053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03%。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西藏华富购买莫高股份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 32,262,874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05%。金陵控股持股数量为 15,906,273 股, 占莫高股份总股本的 4.95%。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莫高股份普通股股票共计 32,215,053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 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 为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2016年11月11日

(此页无正文, 为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2016年11月11日